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30日 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 议通过了《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刘建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截至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之日,刘建勇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刘建勇先生已书 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刘建勇先生的通知,刘建勇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